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关于同意撤回《湖南佳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碎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》审批申请的 复 函

湖南佳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于2025年3月27日受理了《湖南佳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碎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》审批申请，你公司因环评文件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修改完善，请求撤回行政审批申请，并于2025年4月1日向我局提交《关于申请<湖南佳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碎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>退窗的请示》。

经研究，我局同意你公司撤回《湖南佳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碎石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》审批申请。你公司在修改完善报告表后，应按规定程序重新报批，在项目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前不得开工建设。

特此复函。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

2025年4月8日